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2026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11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和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86.91 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滚动市盈率为 34.28 倍。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5.8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4.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6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2026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11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

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2026 年 11 月 11 日、2026 年 11 月 1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截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86.91 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滚动市盈率为 34.28 倍。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6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5.8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4.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68%。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